

上海市特种设备管理协会文件

沪特管协[2023] 15 号

关于举办新修订的《上海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》 宣贯活动的通知

各电梯使用单位：

新修订的《上海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办法”）已经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 76 号公布，自 2023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。为帮助各电梯使用单位准确理解规章修订内容、掌握和执行新办法，为《办法》顺利施行夯实基础，定于 2023 年 5 月中旬举办《办法》宣贯活动，本次宣贯活动委托上海市浦东特种设备职业技能培训中心具体实施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宣贯对象

电梯使用单位相关人员。

二、宣贯内容

重点介绍《办法》的修订背景、总体要求、主要变化、实施要点以及可能面临的问题与解决建议等内容。

三、授课老师

届时将邀请本市行业专家授课。

四、宣贯时间和地点

1.宣贯时间：2023年5月17日（周三）上午9:30开始，时长一天。

2. 宣贯地点：浦东新区兰亭路541号多媒体教室。

五、报名方式

填写报名回执（见附件），发送至邮箱：w58945099@163.com，开发票信息也一并发到此邮箱。如需培训证明，宣贯当日请带好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，根据单位需求自愿参加。

六、相关费用

宣贯培训费（含资料、多功能教室、午餐、茶水等），每人600元，汇款及现场缴费均可。

七、付款方式

1.请于5月16日前将宣贯费汇入培训中心账户：

户名：上海市浦东特种设备职业技能培训中心

帐号：03348700040013828

开户行：农行张江高科技园区支行。

汇款时请注意以下事项：

汇款请注明“办法宣贯费”。

2.宣贯当天现金支付。

八、咨询电话

王老师：58945099；李老师：38923858；

附件：电梯使用单位《办法》宣贯活动报名回执



附件：

电梯使用单位《办法》宣贯活动报名回执

单位名称（全称）：

序号	姓名	手机号码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